

编号 京演（机构）〔2025〕7114 号

名称	北京魅影传星文化传媒有限公司
住所	北京市丰台区东滨海河路2号6号楼四层4746
法定代表人	郭斌
主要负责人	
类型	有限责任公司
单位类别	演出经纪机构
使用面积	
首次发证日期	2025年11月26日
有效期	2025年11月26日至2027年11月25日
经营范围	经营演出及经纪业务、演出票务



发证机关

许可证有效期届满前30日内办理延续，
有效期届满未延续的将依法予以注销。

2026年 02月 12日